

5-7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管理委員會單位預算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編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目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書表名稱	頁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
(二)內部分層業務 .....	1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2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年度施政目標 .....	3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4 - 7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8 - 15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概述 .....	16 - 22
四、基金管理會所管特種基金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	23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25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6
參、附屬表	
一、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一般行政 .....	27 - 28
(二)退撫基金管理 .....	29 - 30
(三)第一預備金 .....	31
二、各項費用彙計表.....	32 - 33
三、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4 - 35
四、資本支出分析表.....	36 - 37
五、人事費彙計表.....	38
六、預算員額明細表.....	40 - 41
七、公務車輛明細表.....	42
八、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4 - 45
九、捐助經費分析表.....	46 - 47
十、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8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目 次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	50 - 51
十二、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52 - 57
十三、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 辦理情形報告表 .....	58 - 72

# 壹、預算總說明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一、現行法定職掌

#### (一) 機關主要職掌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第 2 條規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基金管理會）隸屬銓敘部，掌理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以下簡稱退撫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

#### (二) 內部分層業務

內部單位及員額編制（詳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係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規定設置，本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銓敘部部長兼任，綜理會務；副主任委員 1 人，襄理會務；主任秘書 1 人，襄助主任委員及副主任委員處理會務；下設各組、室，其掌理之事項說明如下：

1. 業務組：掌理基金管理法規之研擬及修正、基金年度收支之規劃；基金代收、代付業務之特約及管理；基金收繳、欠費處理及查核；基金撥付核算及資料管理等。
2. 財務組：掌理基金投資運用及資金調度、評估基金年度運用效益與報酬比率、辦理基金定期精算及委託經營業務之規劃、執行；研擬基金管理運用計畫等。
3. 稽核組：掌理基金年度稽核計畫之擬訂、執行及考核；基金財務出納、保管及調度、帳務處理、資訊作業、委託代收代付金融機構業務、委託經營業務及基金運用效益之稽核等。
4. 資訊室：掌理有關資訊業務之整體規劃、資訊系統設計及資料處理、電腦資料之安全維護及保密管理等事項。
5. 秘書室：掌理議事、文書、印信、庶務、出納、公共關係及不屬各組室之事項。
6. 人事室：辦理人事管理等業務。
7. 主計室：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基金會計制度擬訂及修正等業務。
8. 兼辦政風：係由銓敘部統籌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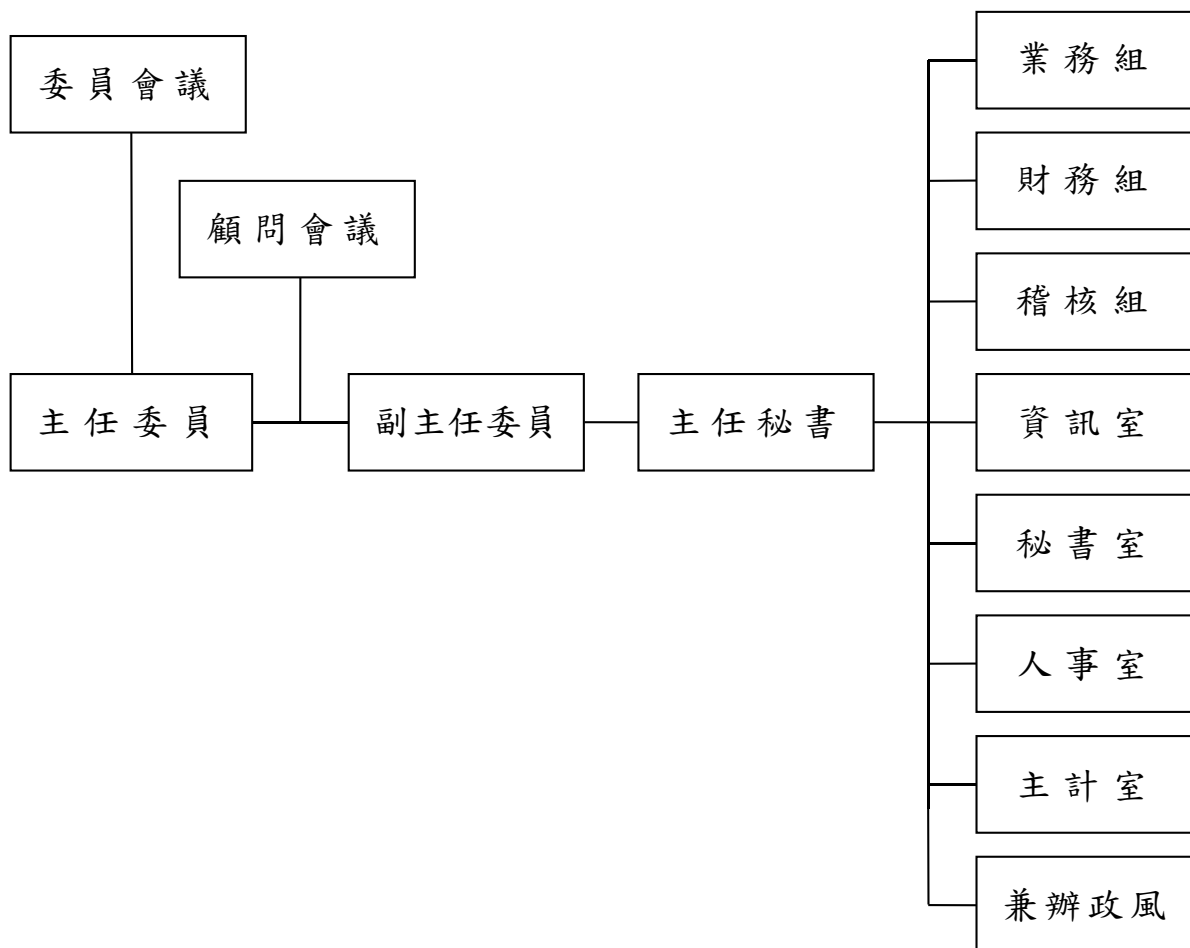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 1. 組織系統圖



####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增減數	說明
職員	85	85	0	本會配置預算員額 104 人，包括正式職員 85 人，聘用人員 11 人，約僱人員 2 人，技工 2 人，駕駛 2 人及工友 2 人，與上 (111) 年度相同 (詳第 38 頁至第 39 頁預算員額明細表)。
聘用人員	11	11	0	
約僱人員	2	2	0	
技工	2	2	0	
駕駛	2	2	0	
工友	2	2	0	
合計	104	104	0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會主係負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以保障軍、公、教人員之退撫所得，健全政府人事體制，穩固軍公教人員退撫經費來源及強化財務結構，俾發揮安老卹孤之功能，維持國家社會之安定。

考試院依據第 13 屆施政綱領的內涵與精神，訂定考試院暨所屬部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中本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之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研修管理相關法規，奠定基金營運基礎：為使管理與運用更為透明化、制度化及效率化，適時檢討研修相關法規及作業規範，建立公開公正、更符合實際運作之作業程序，以提升退撫基金管理績效。
2. 依法辦理退撫基金收繳及撥付，妥慎管理退撫基金：規劃退撫基金收繳及撥付作業流程，有效提升工作效能，維護行政服務品質，以保障現職參加基金人員及退撫人員權益。
3. 因應國際經濟金融趨勢，適時調整資產配置：審酌國際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配合退撫基金收支狀況，妥擬年度基金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並在允許變動區間範圍內，適時調整資產策略及投資組合，以提升基金運用績效。
4. 研究多元投資途徑，降低基金投資風險：持續研議新增可投資標的，增加投資深度與廣度，視金融情勢發展變化，慎選委託撥款時點，藉由多元化之投資組合，分散並降低投資風險，落實風險管理機制，以有效提升財務運用效益，維持長期穩定之經營績效。
5. 提升基金稽核效益：持續加強辦理基金內部單位及委託經營業務之稽核及監控，落實內部稽核功能，並與主管機關建立資訊通報機制，以確保基金資產安全，達成永續經營目標。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二)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事務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li> <li>2. 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辦理機關檔案清理等工作。</li> <li>3. 加強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li> <li>4. 配合機關業務需求，適時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設備之採購及汰換等。</li> <li>5. 持續辦理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決議(定)案之管制考核。</li> <li>6. 辦理各項訓練，以提升工作智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以充分發揮幕僚部門協助業務單位之積極效能。</li> <li>2. 檔案逐日掃描建檔保存，加強公文檔案資料庫之正確性與完整；辦理機關檔案清理，有效使用庫房空間，以維持檔案安全。</li> <li>3. 依基金管理會新聞快速反應小組實施要點，妥慎處理新聞輿情，加強與媒體溝通及聯繫，使外界充分瞭解基金運作情形。</li> <li>4. 辦理各項設備之增購及汰換，改善辦公環境，以提升工作效率。</li> <li>5. 有關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之決議(定)案，均依據會議決議(定)事項送請各單位據以執行，並持續追蹤管制。</li> <li>6. 強化員工專業訓練，以提高員工素質，提升工作效能。</li> </ol>
退撫基金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112年新進公教人員退撫制度調整與實務運作及政府基金操作強化措施，適時研修(訂)基金管理相關法規及組織條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適時研修(訂)基金管理相關法規及組織條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配合 112 年新進公教人員退撫制度辦理公務人員與公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儲金及個人專戶之收支、管理及運用等業務，將適時研擬其收支、管理、運用、餘絀分配及委託範圍與經費等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建立制度化</li> </ol> </li> </ol>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2. 辦理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提升基金績效。</p> <p>3. 廣續精進基金管理作業程序。</p>	<p>作業規範，以確保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順利運作及提升管理效能。</p> <p>(2) 配合公教退撫制度調整及政府基金操作強化措施，檢討研修(訂)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暨施行細則及基金財務管理投資相關作業等規定，使基金運用更為制度化及效率化，確保基金順利運作永續經營。</p> <p>(3) 配合現行法制並因應未來新制退撫制度，基金管理會改制為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並研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組織法，俾追求基金長期穩健之投資績效。</p> <p>2. 辦理基金收繳，依法提撥基金，確保退撫經費來源；即時辦理各類人員退撫給付與撥付，保障退撫所得；辦理基金各項投資標的之運用及保管，增進基金效益。</p> <p>3. 精進基金管理作業程序：</p> <p>(1) 廣續推廣基金繳費網路傳輸作業，並使用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及全國公務人力資料雲端服務平臺之查註資料，辦理新制定期給與領受人資格查驗事宜，簡化相關查證作業。</p> <p>(2) 辦理與銓敘部銓審及退撫系統定期檢校作業，以維護退休人員</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4. 妥善規劃基金年度運用方針，因應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調整投資組合。</p> <p>5. 妥慎評估辦理基金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及加強受託機構之稽控。</p> <p>6. 賡續加強基金內部稽核。</p> <p>7. 賡續擴充及更新基金收支、財務管理、稽核及風險控管等資訊系統。</p> <p>8. 賡續辦理基金備援機制及汰換軟硬體設備，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安全。</p>	<p>權益及基金財務安全。</p> <p>4. 研擬 113 年度基金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審酌國際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配合退撫基金現金流量狀況，適度調整資產配置，提升經營績效。</p> <p>5. 對於風險性與專業性較高之有價證券投資業務，依公開評選方式，進行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期透過專業資產管理機構之操作及多元化委託經營類型，以及利用不同委託時點及分批撥款方式，分散風險，提升基金收益；並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內部稽核作業實施要點及年度稽核作業計畫，持續對國內外委託經營受託暨保管機構進行稽核，使基金委託經營業務遵循相關法令規定，以確保基金資產安全及有效運用。</p> <p>6. 依年度稽核作業計畫查核項目及查核週期辦理基金各項內部作業之查核，嚴密基金控管程序，落實稽核檢查功能。</p> <p>7. 因應基金管理業務成長及財務投資作業需要，賡續擴充、調整並強化相關資訊系統功能，持續提升基金業務處理及風險控管能力。</p> <p>8. 持續辦理基金資料備援作業，實施基金資料庫主機備援機制演練，以確保基金資料安全及有效性；並因應基金業務資料量持續增加及業務推展需要，辦理資訊設備等汰換作業，以確保</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9. 辦理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管理。</p> <p>10.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加強個人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事項。</p>	<p>資訊設備作業安全及效能。</p> <p>9. 依據資通安全法規及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發展方案酌修內容，以強化資通安全防護管理。</p> <p>10.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以強化基金管理會人員資安意識，促進對個人資料之妥適保護及管理。</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 三、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一) 前(110)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事務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li> <li>2. 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辦理機關檔案清理等工作。</li> <li>3. 加強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li> <li>4. 配合機關業務需求，適時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設備之採購及汰換等。</li> <li>5. 持續辦理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決議(定)案之管制考核。</li> <li>6. 辦理各項訓練，以提升工作智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事務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均順利完成。</li> <li>(2) 「109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統計年報」已於 110 年 5 月 31 日完成，並於基金管理會網站公告，提供各界參考。</li> </ol> </li> <li>2. 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辦理機關檔案清理等工作：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共完成電子影像數位儲存 191,000 件，計 1,024,669 頁。</li> <li>3. 加強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配合業務宣導及時事報導，適時發布新聞稿計 5 則。</li> <li>4. 配合機關業務需求，適時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設備之採購及汰換等：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電話主機及錄音系統、碎紙機、空氣清淨機、摺紙機、個人電腦之主機、印表機、4 合 1 事務機等採購案計 7 件。</li> <li>5. 持續辦理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決議(定)案之管制考核：有關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之決議(定)案，均依據會議決議(定)事項送請各單位據以執行，並持續追蹤管制。</li> <li>6. 辦理各項訓練，以提升工作智能：依本會 110 年度員工訓練計畫及員工訓練一覽表，辦理「如何加強內稽內控」、「資通安全法說明」及「遠距工作資安議題與對策」計 3 場專業性訓練課程；辦理「數位x性別x自我培力－數位性別暴力面面觀」計 1 場一般性訓練課程，</li> </ol>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退撫基金管理	1. 配合實務運作，適時研修(訂)基金管理相關法規。	<p>合計 4 場，209 人次參加訓練。</p> <p>1. 配合實務運作，適時研修(訂)基金管理相關法規：</p> <p>(1) 基於實務需要及相關法制作業考量，基金管理會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經提本會第 259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函請銓敘部審議。案經銓敘部審視應配合 112 年新人新制度之規劃情形，爰就退撫法施行與實務運作部分納入先行修正範圍(計修正 4 條)，主要重點為修正新制退撫給與免稅規定，並經銓敘部法規委員會第 802 次會議討論完竣及經基金監理會第 119 次委員會議決議照案通過，於 110 年 2 月 17 日函請考試院審議。嗣經考試院 110 年 3 月 4 日第 13 屆第 25 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同年 3 月 8 日函請行政院同意會銜，經行政院決議通過，由考試院及行政院於 110 年 3 月 31 日會銜函送立法院審議，復經立法院於 110 年 12 月 28 日三讀通過，並經總統 111 年 1 月 19 日華總一義字第 11100002591 號令公布施行。</p> <p>(2) 退撫基金基於強化內部控制制度及實際業務分層負責規定之考量，為建立完善投資決策及交易過程之制度，爰研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國內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及指數股票型基金投資作業規定」修正草案，業經 110 年 2 月 5 日本會第 263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函報基金監理會備查。</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辦理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提升基金績效。</p>	<p>(3) 退撫基金為配合實務及統一作業規定格式之考量，研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各級政府或公營事業機構經濟建設或投資貸款作業要點」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金融機構訂定透支契約之運用原則」修正草案，業經 110 年 5 月 7 日本會第 266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函報基金監理會備查。</p> <p>(4) 退撫基金為配合實務作業，研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財務管理作業要點」等 7 項作業要點（規定）修正草案，業經 110 年 7 月 9 日本會第 268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函報基金監理會備查。</p> <p>2. 辦理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提升基金績效：</p> <p>(1) 對於基金收支事項均依法定時程辦理，110 年截至 12 月底止，軍、公、教人員參加基金總人數為 67 萬 1,148 人；軍、公、教人員合計收入為 1,091 億 4,202 萬 2,317 元，合計退撫支出為 988 億 6,251 萬 5,276 元。</p> <p>(2) 有關本會 110 年度軍公教(含政務)人員定期退撫給與撥付人數共計 37 萬 4,318 人，撥付金額計 959 億 3,714 萬 8,646 元。其中政務人員 212 人，金額計 4,481 萬 8,728 元；公務人員 16 萬 8,656 人，金額計 462 億 4,778 萬 4,461 元；教育人員 13 萬 2,183 人，金額計 381 億 6,437 萬 8,535 元；軍職人員 7 萬 3,267 人，金額計 114 億 8,016 萬 6,922 元。</p> <p>(3) 110 年度退撫基金已實現收益數為 563.98</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 賡續精進基金管理作業程序。</p> <p>4. 妥善規劃基金年度運用方針，因應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調整投資組合。</p> <p>5. 妥慎評估辦理基金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及加強受託機構之稽控。</p>	<p>億元，年收益率為 8.41%，如加計未實現損益（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評價損益）後，收益數為 795.03 億元，年收益率為 11.85%。</p> <p>3. 賡續精進基金管理作業程序：使用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及全國公務人力資料雲端服務平臺之查註資料，辦理新制定期給與領受人資格查驗事宜，簡化相關查證作業。</p> <p>4. 妥善規劃基金年度運用方針，因應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調整投資組合：依規定研擬退撫基金 111 年度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草案），經 110 年 6 月 11 日本會第 267 次委員會議及同年 7 月 21 日基金監理會第 121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p> <p>5. 妥慎評估辦理基金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及加強受託機構之稽控：</p> <p>(1) 有關退撫基金 105 年度國內委託經營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因經營績效不佳，擬提前終止委託投資契約一案，業經 110 年 8 月 6 日本會第 269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已於同年 30 日以部分現金及部分現券方式收回委託資產。</p> <p>(2) 退撫基金業於 110 年 8 月辦理國內委託經營絕對報酬股票型撥款，金額為新台幣 30 億元。</p> <p>(3) 退撫基金 105 年度全球多元資產型及 106 年度總報酬固定收益型績效表現良好之帳戶，增加委託經營額度案業經 110 年 2 月 5 日本會第 263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分別於同年 9 月 15 日及 5 月 14 日全數撥</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款完竣。</p> <p>(4)有關退撫基金 110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公開徵求受託機構一案，委託類型為全球高品質 ESG 指數股票型，業於 110 年 9 月 14 日與貝萊德及瑞銀 2 家受託機構完成契約簽訂，每家各獲 2 億美元委託金額，委託期間為 5 年，並於同年 9 月及 11 月各撥付 1 億美元，總計 4 億美元。</p> <p>(5)退撫基金業於 110 年 4 月辦理國外委託經營公司債券型撥款，金額為 0.5 億美元。</p> <p>(6)有關退撫基金 98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續約之委託期限於 110 年 9 月 13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評定案，業經 110 年 8 月 6 日本會第 269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於同年 9 月 23 日以現金方式全數收回委託資產。</p> <p>(7)退撫基金提前收回 100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績效不佳之新興市場股票型瑞萬通博帳戶，並增加績效良好之全球高股利增值股票型及全球低波動指數股票型委託經營額度，業經 110 年 11 月 5 日本會第 272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已於同年 12 月 23 日以現金方式全數收回瑞萬通博委託資產。</p> <p>(8)國內委託經營：</p> <p>①書面及程式線上稽核：書面及程式線上稽核：完成 110 年 1 至 12 月份每日之稽核程式線上及書面稽核，以及 109 年 11 至 12 月份雙月（含年度）、110 年 1 至 10 月份雙月之稽核程式線上及書面稽核。</p> <p>②實地稽核（受託機構）：完成 9 家受託機</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6. 辦理退撫基金精算。</p>	<p>構（台新投信、統一投信、安聯投信、滙豐中華投信、保德信投信、群益投信、復華投信、國泰投信及野村投信）暨 1 家保管機構（第一銀行）之實地稽核。</p> <p>(9) 國外委託經營：完成 109 年 11 至 12 月份（含下半年及年度）、110 年 1 至 10 月份雙月及上半年度之書面稽核。</p> <p>(10) 基金管理會依據 110 年度辦理國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實地訪察實施計畫及國外委託投資契約第 36 條之規定，預計前往受託機構施羅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東方匯理資產管理公司位於英國倫敦之營業處所辦理國外委託經營實地訪察，實地瞭解國外受託機構對本會委託資金之資產配置、投資策略及戰略擬訂暨內部控制作業運作等情形，並汲取相關投資經驗及專業知識。惟英國疫情仍未能有效控制，國內亦處於高度警戒狀態，復以辦理國外訪察前置作業需時較長，執行確有困難，經評估並簽奉核可不執行 110 年度出國訪察計畫，茲為確保委託資產安全，基金管理會除按日常監管與稽核機制執行外，並加強定期之書面稽核作業，及責成受託機構落實內部控制及風險控管，以維護退撫基金之權益。</p> <p>6. 辦理退撫基金精算：本會依規定辦理第 8 次精算作業，為確保精算作業內容之正確性及周延性，除委託監督覆核機構外，並邀請相關主管機關及學者專家組成精算作業專案小組。另依政府採購法等規定程序委託精算公</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7. 賡續加強基金內部稽核。</p> <p>8. 賡續擴充及更新基金收支、財務管理、稽核及風險控管等資訊系統。</p> <p>9. 賡續辦理基金備援機制及汰換軟硬體設備，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安全。</p>	<p>司辦理精算作業，並分別於 110 年 5 月 7 日、110 年 8 月 9 日、110 年 11 月 9 日及 111 年 2 月 15 日召開退撫基金第 8 次精算作業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期初、期中及期末報告審核會議。</p> <p>7. 賡續加強基金內部稽核：依據 110 年度稽核作業計畫之查核項目及查核週期，已完成 109 年 11 至 12 月份雙月(含下半年及年度)、110 年 1 至 10 月份雙月及上半年度之內部稽核，計分基金收繳、撥付、資金調度決策過程、控制作業程序及投資結果、個別投資標的、財務出納及保管作業、會計業務、資訊業務、基金代收代付業務、基金風險控管作業等查核項目。</p> <p>8. 賡續擴充及更新基金收支、財務管理、稽核及風險控管等資訊系統：為因應基金業務等運作需求，辦理基金收繳撥付作業系統計 18 項、基金財務整合管理系統計 128 項等系統增修調整作業、辦理財務整合管理系統和國內委託經營系統功能之內部控管增修、基金會計資訊系統增修等系統開發作業，並持續辦理使用單位更新版本、建檔資料提供及電話諮詢等服務，計辦理基金繳納系統作業資料提供服務 729 次，以維持業務正常之進行與因應基金管理業務之成長。</p> <p>9. 賡續辦理基金備援機制及汰換軟硬體設備，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安全： (1)辦理虛擬儲存平台暨異地備援系統性能調校作業、每日磁帶備份中心作業及實施每月 2 次異地備援演練作業。</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0. 辦理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管理。</p> <p>11.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加強個人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事項。</p>	<p>(2)辦理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汰換以及電子郵件系統更版和機房環控系統設定調整等作業，強化網頁系統防禦以及設備安全防護管理。</p> <p>10. 辦理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管理：為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有效運作，辦理年度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重新驗證作業，檢核相關作業符合資安政策及規定，並通過公正第三方驗證及維持證書之有效性，另配合年度行政院資通安全處之網路攻防演練，辦理本會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以及入侵偵測防禦系統等資安設備安全性規則部署作業、系統與網頁弱點掃描作業，提升系統資訊安全。</p> <p>11.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加強個人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事項：為加強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職能，分別於 110 年 11 月 4 日辦理本會主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同年 10 月 28 日和 11 月 11 日辦理一般使用者資訊安全教育訓練，並於每月提供資安案例宣導以及辦理年度電子郵件及簡訊社交工程演練各 2 次，持續加強同仁個人資料保護、強化資訊安全管理與資訊安全意識。</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 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強事務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li> <li>2. 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辦理機關檔案清理等工作。</li> <li>3. 加強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li> <li>4. 配合機關業務需求，適時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設備之採購及汰換等。</li> <li>5. 持續辦理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決議(定)案之管制考核。</li> <li>6. 辦理各項訓練，以提升工作智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各按職掌分別依法負責辦理，均順利完成。</li> <li>2. 建立現行檔案數位檔：完成電子影像數位儲存共 97,087 件，計 566,353 頁。</li> <li>3. 加強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配合業務宣導及時事報導，適時發布新聞稿計 3 則。</li> <li>4. 配合機關業務需求，適時依法令規定辦理各項設備之採購及汰換：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空氣殺菌清淨機、電動釘書機、汰換平板 LED 燈、碎紙機、租賃影印機、指紋機、會議室桌椅等各項採購案。</li> <li>5. 持續辦理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決議(定)案之管制考核：有關院會、部務會議、委員會議及主管會報之決議(定)案，均依據會議決議(定)事項送請各單位據以執行，並持續追蹤管制。</li> <li>6. 辦理各項訓練，以提升工作智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尚未趨緩，為避免群聚感染可能，確保同仁健康及降低國內防疫負擔，爰於 6 月底前暫緩辦理相關訓練課程。</li> </ol>
退撫基金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公教退撫制度調整及政府基金操作強化措施，適時研修(訂)基金管理相關法規及組織條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修基金管理相關法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因應市場利率變化及掌握投資時效，且考量實務運作需要，爰研提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國內外債券投資作業規定修正草案及公</li> </ol> </li> </ol>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 辦理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提升基金績效。</p>	<p>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國外資產證券化商品投資作業規定修正草案，經 1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8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p> <p>(2) 為配合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部分條文於 111 年 1 月 19 日修正公布，及軍公教人員相關退撫法規修正與實務需要，修正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施行細則（下稱本細則）部分條文，計修正 5 條及增訂 1 條。案經基金管理會第 277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第 126 次委員會議通過，並經銓敘部法規委員會第 819 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刻正由銓敘部轉報考試院審議。</p> <p>(3) 配合現行法制並因應未來新制退撫制度，基金管理會改制為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並研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組織法草案，於 111 年 5 月 30 日以台管人字第 1111649599 號函請銓敘部轉陳考試院鑒核。</p> <p>2. 辦理基金之收支、管理及運用：</p> <p>(1)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參加基金人數軍職人員計 17 萬 6,319 人，公務人員計 30 萬 5,088 人，教育人員計 18 萬 603 人，合計 66 萬 2,010 人，111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軍公教</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 賡續精進基金管理作業程序。</p> <p>4. 妥善規劃基金年度運用方針，因應國內外經濟金融局勢，調整投資組合。</p> <p>5. 妥慎評估辦理基金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及加強受託機構之稽控。</p>	<p>人員合計收繳金額 815 億 2,858 萬 7,497 元。</p> <p>(2) 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新制定期退撫給與人數，軍職人員計 7 萬 4,674 人，公務人員（含政務人員）計 17 萬 1,307 人，教育人員計 13 萬 2,595 人，合計 37 萬 8,576 人，撥付金額計 512 億 9,334 萬 3,141 元。</p> <p>(3) 111 年截至 6 月底止，退撫基金已實現收益數為 95.78 億元，期間收益率為 1.32%，如加計未實現損益（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評價損益）後，損失數為 584.36 億元，期間收益率為 -8.07%。</p> <p>3. 賡續推廣基金繳費網路傳輸作業，並使用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及全國公務人力資料雲端服務平臺之查註資料，辦理新制定期給與領受人資格查驗事宜，簡化相關查證作業。</p> <p>4. 依規定研擬退撫基金 112 年度運用方針及運用計畫(草案)，業提 111 年 6 月 10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9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且依程序函送基金監理會審議。</p> <p>5. 妥慎評估辦理基金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及加強受託機構之稽控：</p> <p>(1)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績效良好加碼案，業於 111 年 1 月 14 日撥付 102 年度全球高股利增值股票型之安聯及貝萊德各 1.5 億美元</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及 0.5 億美元，共計 2 億美元。</p> <p>(2)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 98 年度亞太股票型之委託期限於 111 年 4 月 27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評定案，業經 111 年 3 月 18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6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延長委託期限 4 年。</p> <p>(3) 有關退撫基金 111 年度國外委託經營公開徵求受託機構一案，業經 111 年 3 月 18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6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並依程序辦理公告評選事宜。本次委託類型為全球 ESG 股票型，預計遴選 4 家受託機構，每家 2.5 億美元，合計 10 億美元。</p> <p>(4)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 98 年度國際股票型續約之委託期限於 111 年 6 月 3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評定案，業提 111 年 4 月 15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7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到期以現金方式全數收回委託資產。</p> <p>(5)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 105 年度全球多元資產型之委託期限於 111 年 6 月 4 日屆期，其經營績效評定案，業提 111 年 4 月 15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7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延長委託期限 5 年。</p> <p>(6)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 103 年度基礎建設股票型之德意志資產</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6. 賡續加強基金內部稽核。</p>	<p>管理因經營績效良好，擬增加 1.5 億美元委託經營額度一案，業提 111 年 5 月 13 日基金管理會第 278 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p> <p>(7) 有關退撫基金國外委託經營績效良好加碼案，業於 111 年 6 月 22 日辦理撥付 102 年度全球低波動指數股票型之貝萊德法人信託及瑞銀資產管理各 1 億美元，共計 2 億美元。</p> <p>(8) 為確保退撫基金委託經營業務遵循法令規定、資產保全及有效運用，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內部稽核作業實施要點及年度稽核作業計畫，持續對國內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暨保管機構進行稽核：</p> <p>① 程式線上及書面稽核：截至 111 年 6 月底，針對國內委託經營業務部分已完成書面及程式線上日稽核 121 次、雙月份書面及程式線上稽核 3 次、年度稽核 1 次；針對國外委託經營業務部分已完成雙月份書面及程式線上稽核 3 次、半年度稽核 1 次及年度稽核 1 次。</p> <p>② 實地稽核：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計完成國內 4 家受託機構之實地稽核。</p> <p>6. 賡續加強基金內部稽核：依據基金管理會 110 及 111 年度稽核作業計畫，定期完成基金收繳作業、基金撥付作業、資</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7. 賡續擴充及更新基金收支、財務管理、稽核及風險控管等資訊系統。</p> <p>8. 賡續辦理基金備援機制及汰換軟硬體設備，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安全。</p> <p>9. 辦理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及政府資安聯防應辦事項，強化資通安全防護管理。</p> <p>10.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加強個人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p>	<p>金調度決策過程、控制作業程序及投資結果、個別投資標的、財務出納及保管作業、會計業務、資訊業務、基金代收代付業務及基金風險控管作業等項目每雙月、每半年及每年之稽核。截至 111 年 6 月底已完成每雙月(110 年 11 至 12 月及 111 年 1 至 4 月)、每半年(110 年下半年)及每年(110 年)之稽核。</p> <p>7. 賡續擴充及更新基金收支、財務管理、稽核及風險控管等資訊系統：為因應基金業務運作需求及配合法規遞嬗，辦理基金收繳撥付作業系統、基金財務會計系統等 69 項系統增修調整作業。</p> <p>8. 賡續辦理基金備援機制及汰換軟硬體設備，提升資訊作業效能及安全：            (1) 辦理虛擬儲存平台暨異地備援系統性能調校作業、每日磁帶備份中心作業及實施每月 2 次異地備援演練作業。            (2) 辦理資訊機房全機櫃整線汰換查修作業，以改善散熱對流效能並提升網路連線穩定性。</p> <p>9. 辦理網路防火牆及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功能調校、啟用使用者上網加密流量解密機制等安全性功能部署作業，以及網頁弱點掃描複掃作業，降低入侵風險，強化安全防護管理，提升系統資訊安全。</p> <p>10. 為加強基金管理會資料保護及安全管理，辦理資訊資產盤點暨風險評鑑、上</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事項。	半年社交工程電子郵件檢測、退撫基金網站弱點掃描暨改善等作業，並提供案例進行資安宣導，持續強化本會資料保護與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 四、基金管理會所管特種基金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11 年 3 月精算報告，以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參加基金人數 67 萬餘人，精算 50 年，折現率 4.00%，通膨相關調薪率 0.5% 等精算假設條件下，採加入年齡精算成本法評價之基準日領取給付人員及在職人員之未來淨給付精算現值（精算應計負債）約 3 兆 3,311 億元（含中央政府 1 兆 3,050 億元及地方政府 2 兆 261 億元），扣除已提存退休基金數約 7,394 億元（含中央政府 2,631 億元及地方政府 4,763 億元）後，未提存退休金精算應計負債約 2 兆 5,917 億元（含中央政府 1 兆 419 億元及地方政府 1 兆 5,498 億元）。

本 頁 空 白

## 貳、主要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	-	13,904		
				-	-	13,891		
2				-	-	13,891		
	61			-	-	13,891		
		1		-	-	13,891		
			1	-	-	13,891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之賠償收入。
4				-	-	3		
	67			-	-	3		
		1		-	-	3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7				-	-	9		
	66			-	-	9		
		1		-	-	9		
			1	-	-	9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期刊退款繳庫數。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5	7			0006000000 考試院主管					
				0006600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 卹基金管理委員 會	181,838	166,302	158,896	15,536	
				7706600000 退休撫卹業務支 出	181,838	166,302	158,896	15,536	
	1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151,468	135,642	128,498	15,826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138,616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及其他業務獎金等經費14,536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2,852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行政事務勞力外包等經費1,290千元。
		2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30,360	30,360	30,398	0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基金收支及保管之規劃經費30,051千元，與上年度同。 2. 基金收繳及退撫給與之撥付經費309千元，與上年度同。
			3	7706609800 第一預備金	10	300	-	-290	本年度預算數較上年度減列如列數。

# 參、附 屬 表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1,468
計畫內容： 凡本會各項特定業務計畫以外之行政管理事務，均屬本計畫以內。		預期成果： 以良好之行政管理，達成協助退撫基金業務之順利推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138,616	人事室	1.計畫內容：本計畫係在預算員額範圍內，包括法定編制人員85人、聘用人員11人、約僱人員2人，技工2人、駕駛2人及工友2人，共計104人，所需人事費138,616千元，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標準核實計列。 2.經費計算依據：依規定標準核實計列。 (1)待遇84,108千元，包括：法定編制人員待遇74,115千元、約僱人員待遇8,314千元、技工及工友待遇1,679千元。 (2)獎金29,262千元，包括：考績獎金9,110千元、特殊功勳獎賞5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9,744千元及其他業務獎金10,358千元。 (3)其他給與係休假補助1,552千元。 (4)加班值班費7,194千元，包括：超時加班費3,150千元、未休假加班費4,044千元。 (5)退休離職儲金8,904千元，包括：法定編制人員退休金公提部分8,406千元、約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部分397千元、技工及工友退休準備金及工資墊償基金提撥101千元。 (6)保險7,596千元，包括：健保保險補助4,496千元、公保保險補助2,221千元、勞保保險補助879千元。
1000 人事費	138,61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11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31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79		
1030 獎金	29,262		
1035 其他給與	1,552		
1040 加班值班費	7,19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904		
1055 保險	7,596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2,852	秘書室、人事室	
2000 業務費	12,580	、主計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2006 水電費	1,421		
2009 通訊費	1,307		
2018 資訊服務費	49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24		
2024 稅捐及規費	12		
2027 保險費	2		
2030 兼職費	69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51,468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10. 參加退休基金協會會費29千元。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9		11. 物品247千元，包括：
2051 物品	247		(1)文具紙張及訂閱報刊雜誌等211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6,749		(2)車輛油料費36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		12. 一般事務費6,749千元，包括：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3		(1)印製施政計畫等業務報告計105千元。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47		(2)辦理資料登錄、核帳、列印報表、歸檔
2072 國內旅費	9		、檔案掃描、收發等勞力事務委外經費5
2084 短程車資	10		,956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260		(3)清潔及垃圾清運費等480千元。
3035 雜項設備費	260		(4)文康活動費：員工104人，每人每年2,00
4000 獎補助費	12		0元，計208千元。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13. 房屋建築修繕費18千元。
			14.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123千元，包括：
			(1)車輛養護費20千元。
			(2)辦公器具養護費，職員85人、聘用人員1
			1人及約僱人員2人，合計98人，每人每
			年1,048元，計103千元。
			15. 水電空調、電梯保養及消防安全設備維護
			費等447千元。
			16. 有關基金管理業務之連繫及會議出席等台
			澎金馬地區出差旅費9千元。
			17. 本會各項業務之接洽及會議出席等短程車
			資10千元。
			18. 汰換及購置辦公用事務機具及設備等計260
			千元。
			19. 退休人員2人，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千元
			，計12千元。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預算金額	30,360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基金管理相關法規之研擬及修正。
2. 辦理軍公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收繳給付作業。
3. 辦理基金管理及年度運用方針、投資組合及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規劃、執行及稽核。
4. 賡續辦理資訊系統更新與升級作業。

預期成果：

1. 辦理政公教軍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及離職退費，以安定照顧政公教軍人員及其遺眷生活。
2. 兼顧國內、外投資，分散風險以提升基金收益及辦理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透過外部專業管理提升基金運用效益。
3. 透過各項監控及稽核作業，確保基金安全，促進基金永續經營發展。
4. 辦理資訊系統更新及升級作業，提升系統之穩定性與安全性。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基金收支及保管之規劃	30,051	財務組、稽核組	1. 資訊人員專業訓練費20千元。 2. 區域及廣域網路線路費、遠端備援系統高速線路及代管機房租用費、各項財經資訊源租用費及基金運用保管事項所需郵資等6,255千元。 3. 電腦主機及周邊設備、應用軟體維護、資安顧問服務費13,202千元。 4. 影印機租賃費81千元。 5.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1,240千元，包括： (1) 辦理國內外委託經營業務相關契約，請專業律師提供意見之顧問費計100千元。 (2)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評估基金管理投資運用方案、投資諮詢小組、國外受益憑證投資決策小組及相關會議等之出席費計310千元。 (3) 辦理基金國外投資相關翻譯費及國內外委託經營評選作業審查費用計830千元。 6. 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訂閱報刊雜誌等506千元。 7. 印製國內外委託經營相關規定彙編等印刷裝訂費69千元。 8. 稽核基金受託、保管機構及赴上市(上櫃)公司訪廠及出席股東會等台澎金馬地區出差旅費57千元。 9. 派員赴國外委託經營受託、保管機構實地訪察及受訓所需國外出差旅費944千元。 10. 因應基金管理業務成長及業務推動需要，辦理高階核心交換器、其他機房周邊設備汰換及基金資訊、財務會計系統功能增修作業計7,677千元。
2000 業務費	22,374	、資訊室	
2003 教育訓練費	20		
2009 通訊費	6,255		
2018 資訊服務費	13,202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81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40		
2051 物品	506		
2054 一般事務費	69		
2072 國內旅費	57		
2078 國外旅費	944		
3000 設備及投資	7,67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677		
02 基金收繳及退撫給與之撥付	309	業務組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預算金額	30,36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2000 業務費	309		及通訊費26千元。
2009 通訊費	26		2.影印機租賃費52千元。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52		3.辦理基金收繳及退撫給與撥付，所需文具紙張及耗材等37千元。
2051 物品	37		
2054 一般事務費	91		4.印製基金退撫給與通知及相關法令等91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103		5.因行政救濟案件出庭所需出差旅費103千元。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77066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
-----------	------------------	------	----

計畫內容：  
按預算法第22條規定以經常支出總額1%範圍內編列。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	各組室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按經常支出總額1%範圍內編列。
6000 預備金	10		
6005 第一預備金	1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77066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151,468	30,360	10	181,838
1000 人事費	138,616	-	-	138,616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115	-	-	74,115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8,314	-	-	8,314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679	-	-	1,679
1030 獎金	29,262	-	-	29,262
1035 其他給與	1,552	-	-	1,552
1040 加班值班費	7,194	-	-	7,194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8,904	-	-	8,904
1055 保險	7,596	-	-	7,596
2000 業務費	12,580	22,683	-	35,263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20	-	57
2006 水電費	1,421	-	-	1,421
2009 通訊費	1,307	6,281	-	7,588
2018 資訊服務費	49	13,202	-	13,251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924	133	-	1,057
2024 稅捐及規費	12	-	-	12
2027 保險費	2	-	-	2
2030 兼職費	696	-	-	696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	1,240	-	1,74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9	-	-	29
2051 物品	247	543	-	790
2054 一般事務費	6,749	160	-	6,909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	-	-	18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3	-	-	12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47	-	-	447
2072 國內旅費	9	160	-	169
2078 國外旅費	-	944	-	944
2084 短程車資	10	-	-	10
3000 設備及投資	260	7,677	-	7,937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7,677	-	7,677
3035 雜項設備費	260	-	-	260
4000 獎補助費	12	-	-	1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77066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4085 獎勵及慰問	12	-	-	12
6000 預備金	-	-	10	10
6005 第一預備金	-	-	10	1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5				考試院主管				
	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38,616	35,263	12	-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138,616	35,263	12	-
		1		一般行政	138,616	12,580	12	-
		2		退撫基金管理	-	22,683	-	-
		3		第一預備金	-	-	-	-

基金管理委員會  
別科目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	173,901	-	7,937	-	-	7,937	181,838
10	173,901	-	7,937	-	-	7,937	181,838
-	151,208	-	260	-	-	260	151,468
-	22,683	-	7,677	-	-	7,677	30,360
10	10	-	-	-	-	-	1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5				0006000000 考試院主管				
	7			0006600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	-	-
				7706600000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	-	-	-
		1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	-	-	-
		2		7706600600 退撫基金管理	-	-	-	-

基金管理委員會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7,677	260	-	-	-	7,937
-	7,677	260	-	-	-	7,937
-	-	260	-	-	-	260
-	7,677	-	-	-	-	7,67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4,115	本會編制內職員85人全年薪資。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8,314	本會聘用人員11人及約僱人員2人，合計13人全年薪資。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679	包括技工2人、駕駛2人及工友2人，合計6人全年薪資。
六、獎金	29,262	包括考績獎金9,110千元、特殊功勳獎賞50千元、年終工作獎金9,744千元及其他業務獎金10,358千元。
七、其他給與	1,552	係休假補助1,552千元。
八、加班值班費	7,194	包括超時加班費3,150千元、未休假加班費4,044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8,904	包括法定編制人員退休金公提部分8,406千元、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部分397千元、技工及工友退休準備金及工資墊償基金提撥101千元。
十一、保險	7,596	包括健保保險補助4,496千元、公保保險補助2,221千元、勞保保險補助879千元。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138,616	



本 頁 空 白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5				0006000000 考試院主管													
	7			0006600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基金管理委員會	85	85	-	-	-	-	-	-	2	2	2	2	2
		1		7706600100 一般行政	85	85	-	-	-	-	-	-	2	2	2	2	2

基金管理委員會  
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1	11	2	2	-	-	104	104	121,064	116,886	4,178	1.本（112）年度預算員額同上年度。 2.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3項，預計進用17人，經費6,841千元，包括： (1)「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項下之資料核校、文書處理及檔案掃描作業委外勞務採購案，預計進用15人，經費5,956千元。 (2)「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項下之環境清潔委外案，預計進用1人，經費480千元。 (3)「退撫基金管理-基金收支及保管之規劃」計畫項下之伺服器、個人電腦及周邊設備委外維護案，預計進用駐點工程師1人，經費405千元。
11	11	2	2	-	-	104	104	121,064	116,886	4,17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油電混合動力車	4	108.09	1,800	1,140	31.30	36	20	14	BBJ-2853。 1.經考試院108年7月11日考臺秘總字第1080005542號函同意改購置油電混合動力車。 2.其他： (1)車輛保險費2千元。 (2)牌照稅7千元。 (3)燃料使用費5千元。
	合計				1,140		36	20	1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85 人 技工 2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11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2 人  
 工友 2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104 人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	-	-	1	2,676.70	18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	-	-		2,676.70	18

現有辦公房舍之「其他」係檔案庫房有償租用。

# 基金管理委員會

## 舍明細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2,676.70	-	-	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365.22	154	924	-	365.22	154	924	-
	365.22	154	924	-	3,041.92	154	924	1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4085 獎勵及慰問				-
(1)7706600100				-
一般行政				-
[1]本會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12-112	本會退休人員	依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規定支付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基金管理委員會  
分析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12	-	-	12
-	12	-	-	12
-	12	-	-	12
-	12	-	-	12
-	12	-	-	1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人 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人 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2	45	944	2	48	944
考 察	-	-	-	-	-	-
視 察	2	45	944	2	48	944
訪 問	-	-	-	-	-	-
開 會	-	-	-	-	-	-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視察						
01 本會派員赴國外受託機構實地訪察93	英國	國外受託機構	為實地瞭解國外受託機構對本會委託資金之內部控制作業運作等情形，並汲取相關投資經驗及專業知識，以提高基金資金運用收益及確保基金安全。	112.01-112.12	7	3
02 本會派員赴國外受託機構實地受訓93	美國	國外受託機構	為實地瞭解國外受託機構對本會委託資產之資產配置、投資策略及實際投資流程等情形，並吸取相關投資經驗及專業知識，以提高本基金經營績效。	112.01-112.12	8	3

基金管理委員會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合計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41	204	19	464	464	退撫基金管理	無				
230	230	20	480	480	退撫基金管理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總 計		141,070	32,819	-	-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141,070	32,819	-	-

基金管理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經常支出合計
對企業	經常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	12	-	-	173,901
-	12	-	-	173,901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投資及增資			資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總計		-	-	-	-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	-	-	-



基金管理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本	移	轉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	-	-	-	-
-	-	-	-	-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資本			
		固定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總計		-	-	-	-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	-	-	-

基金管理委員會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2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計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4,426	3,511	-	7,937		181,838
4,426	3,511	-	7,937		181,83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大陸地區旅費：統刪50%，其中警政署及所屬、移民署、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調查局、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僑務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委辦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國家安全會議、主計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立法院、考試院、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體育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li> <li>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5%，其中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li> </ol>	遵照辦理。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委員會、立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證券期貨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3%，其中國防部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一般事務費：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總統府、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農田水利署、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除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不刪外；總統府主管、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考試院主管、勞動部主管、原子能委員會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科技部主管、海洋委會主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統刪5%；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內政部主管、財政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僑務委員會主管統刪28%；司法院主管統刪30%；客家</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委員會及所屬、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教育部主管、經濟部主管、交通部主管、農業委員會主管(不含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主管(不含疾病管制署)、文化部主管統刪35%。</p> <p>8. 設備及投資: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6%,其中大陸委員會、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監察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勞動部、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國家海洋研究院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p> <p>9.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大陸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體育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役政署、教育部、公路</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二) 有鑑於網路社群媒體具有快速傳播特性，各行政機關陸續採取新媒體經營與運用，直接與社會大眾溝通政策及宣導。近年來政府時有挾龐大預算資源於網路社群平台進行非廣告形式宣傳與澄清之情事，立法院遂於110年三讀通過修正預算法第62條之1條文，目的為將政府於四大媒體（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及電視媒體）執行政策宣導時，也能同時納入預算法的規範。行政院主計總處於修法通過後，雖於預算書中增設宣導經費專屬預算科目，並新增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經費彙計表，然卻將宣導方式限定為於四大媒體所辦理，過去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之方式，不再納入政策宣導規範。爰此，為利立法院能明確掌握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之實際預算，要求行政院主計總處：1. 各機關辦理活動、說明會、園遊會或發放各式宣導品等，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以避免產生置入性行銷之疑慮。2. 各機關於四大媒體上處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相關工作者（即小編人力），以委外或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之經費，應納入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表達，以利預算之呈現。</p> <p>(三) 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編列2兆2,621億元，其中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兆5,262億元，占歲出總額之67.47%，比重近七成，且111年度較110年度增加129.76億元，對歲出結構與其他新興計畫額度有重大關聯性，因分散於各機關預算內，並未於總預算案總說明及主要附表列表揭露，如直接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說明附中列表揭露，將使歲出資訊更公開</p>	<p>遵照辦理。</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四)	<p>透明，且立法院審議107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曾作成通案決議(十三)：「……行政院所稱依法律義務之支出，……，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彙核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以利審議。」行政院應於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表中列明法律義務支出之項目、金額、預算編列機關、依據等資料，俾利預算審議之參考。</p> <p>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修正案預計自111年1月1日起調增軍公教人員待遇4%，係依行政院110年10月28日發布「蘇揆：與全民共享經濟成果亦盼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新聞稿說明略以：「……在臺灣經濟創11年來新高且稅收增加的情況下，為了讓全民共享經濟成長的果實，因此政院今天通過自明(111)年1月1日起，全體軍公教人員調薪4%，是25年來最高調幅，希望藉此進一步帶動民間企業調薪。」惟前一次(107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3%，竟發生高階公務人員調薪高達7%。茲為確保基層軍公教人員調薪4%，111年度軍公教人員調薪應一律採調薪4%。</p>	遵照辦理。
(五)	<p>依照立法院110年12月24日各黨團朝野協商的共識，各黨團同意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至遲於111年1月28日以前完成三讀程序，並不提出復議。而111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其中包含調整軍公教人員薪資待遇(中央政府部分163億元)、受雇勞工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加給補助(47.89億元)、辦理產檢假薪資補助(3.62億元)等新增計畫，因總預算案三讀日期與春節連續假期相當接近，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國庫署及相關部會，預先各自主管法規及行政作業提前準備(例如：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央政府總預算統</p>	遵照辦理。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六)	<p>籌科目經費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各機關付款憑單等)，以利各項發放作業順利。</p> <p>2020東京奧運我國代表團於110年7月19日搭中華航空公司包機出國，選手被安排搭經濟艙，相關行政人員卻搭乘商務艙，引發國人譁然。依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部長級人員、特使，得乘坐頭等座（艙）位。次長級人員、大使、駐外代表、公使、其他特任（派）人員、簡任第十二職等以上領有各該職等全額主管加給人員，得乘坐商務或相當之座（艙）位。但次長級人員負有外交任務代表政府出訪或參加重要國際會議，得乘坐頭等座（艙）位。其餘人員乘坐經濟（標準）座（艙）位。鑑於國家財政困窘，行政院應鼓勵公務人員應以身作則，本節約原則之支用經費，爰應請行政院於1個月內就搭乘旅途遠近，及實際情形檢討現行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以符社會之期待。</p>	<p>遵照辦理。</p>
(七)	<p>有鑑於農藥生產及使用，所衍生環境汙染及農藥殘留諸多問題，嚴重威脅生態環境與人類健康，聯合國於2017年1月24日發表食物權問題特別報告（Report of the Special Rapporteur on the right to food），報告中強調免於農藥毒害，為人類應有之基本人權，並將之列入第34屆人權理事會議議程。指出農藥長期累積之毒素，使得罹患癌症、阿茲海默症、帕金森氏症、內分泌失調、發展失調、基因突變及不孕症等人數與日俱增，世界各國因應減少農藥危害趨勢，紛紛提出相關政策，如歐盟提出為達到農藥永續使用架構（2009/128/EC）指令，要求會員國設置量化目標、對象、方法、時間表、指標等，惟農藥造成環境毒性影響及食物飲水殘留等，與國人健康息息相關，影響甚鉅，爰此，行政院應督導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等相關單位</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八)	<p>正視並整合有關農藥管理制度等跨部會相關系統管理與監測作為及權責分工業務等精進方案，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根據內政部警政署統計，除110年度因為疫情影響外，自106年度起，全國毒品查獲件數、嫌疑犯人數看似減少，但毒品查獲重量卻大幅成長，且居高不下，顯見毒品交易情形日益嚴重。又加上近年來加密虛擬貨幣興起且種類繁多，各有不同的特性，以致於被不法人士拿來做為吸金、毒品交易的支付工具。例如：泰達幣 (Tether) 又稱USDT，其特性為每一元泰達幣都有一美元擔保，亦即擁有多少泰達幣等同有同價位美元，犯罪者利用此一特性，再透過幣託中心交易虛擬貨幣，即可完成鉅額毒品買賣。由於在幣託中心透過人頭帳戶分多層轉出，即便調查人員也無法完整查出最終的主嫌，許多被利用來做毒品交易的年輕人，被捕落網後雖配合調查供出案情以求減刑，但往往到判決書下來時已被處以私刑失去生命。爰此，請行政院指示相關部會就毒品交易利用上述新興犯罪模式，拿出有效防制作為及加強相關法律規範，並由法務部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相關進度檢討書面報告。</p>
(九)	<p>全球加密貨幣總市值已達2至3兆美元，從2009年出現比特幣至今，各類加密貨幣種類眾多可達上千種，然我國至今對於加密貨幣的定義和管理過於保守，僅僅只是洗錢防制法中，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為虛擬資產服務業的防洗錢事務的主管機關，而涉及其他業務相關部分（例如發展及交易糾紛），仍然模糊不清。且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於國內設置多少比特幣ATM？是否有法源可以管理？均無法即時掌握。顯見，我國對於加密貨幣的發展及運用，已經大幅落後國際腳步，但終究得</p>

非本會主管業務。

非本會主管業務。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p>面對新興金融帶來的挑戰。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對虛擬通貨洗錢防制面所作之因應作為，雖已於110年6月30日發布虛擬通貨平台及交易業務事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並將透過現地及非現地查核，督促本事業落實執行相關措施，惟鑑於虛擬通貨市場之發展迅速，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關注國際間對虛擬通貨及其衍生性商品採行之相關監理規範，適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保護投資人/消費者權益。</p> <p>依照財政紀律法所授權訂定的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相關法律案送立法院審議前，行政院必須審查通過稅式支出評估，並且業務主管機關必須將稅式支出評估報告及公聽會會議紀錄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及相關委員會，業務主管機關屢次未依照前開辦法將相關資料與法案併送交立法院（例如延長當沖降稅的證券交易稅條例），也未同時將評估報告登載於機關網站，無視法令規定，亦不理會立法院長期以來決議的要求。爰此，要求行政院各部會提出涉及租稅減免的法案送立法院審查時，除應確實依照稅式支出評估作業辦法規定外，同時應將相關稅式支出評估報告併同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備查。</p>
(十一)	<p>為合理監督國營事業捐贈支出，爰要求行政院所屬相關部會主管之國營事業，比照公開發行公司、財團法人等管理機制，應於1個月內公布其過去5年（106至110年）之所有捐贈明細，並自111年度起，每季公布捐贈明細，以昭公信，並提升治理效能。</p>
(十二)	<p>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眾多，中央各主管部會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規範，係由各主管部會訂定之，惟各部會所訂該等人員薪資標準規範規定，其中當年度其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如房屋津貼、績效獎金及其他各項獎金等）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即月</p>

非本會主管業務。

非本會主管業務。

非本會主管業務。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十三)	<p>支薪俸、主管加給合計) 總額, 超過部分一律解繳國庫或繳作投資事業之收益。有鑑於行政院業自78年度起取消公務人員房屋津貼, 立法院審議103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略以, 自104年度起, 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取消交通補助費外, 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爰此, 中央各主管部會應立即修正派任或推薦至各該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 並取消違法津貼。</p> <p>政府轉投資事業107年底至109年底, 分別為164家、164家及175家, 期末實際總投資金額1兆652億5, 518萬餘元、1兆2, 871億3, 722萬餘元及1兆6, 498億3, 334萬餘元, 其中21家轉投資公司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 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 檢視投資目的達成度之揭露狀況, 部分投資機關僅分析虧損原因, 部分係說明現行處置狀況, 部分則未備註分析, 且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11條規定: 「各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所營事業目標無法達成, 或連續3年虧損情況無法改善, 應詳加評估檢討, 報由主管機關核處。」鑑於政府轉投資家數及數額近年度皆趨增, 轉投資事業連續虧損達3年以上者高達21家, 為保障政府權益, 行政院應督促各投資機關除於投資前宜妥為評估目的、效益、回收年限及發展目標等事項, 並確實檢討投資政策及檢視投資目的之達成情形, 以評估繼續持有或退場撤回資金, 以達到政府監督效果, 爰請行政院督導相關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十四)	<p>預算法第41條第3項規定, 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 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就以前年度投資或捐助之效益評估, 併入決算辦理。109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規定, 各主管機關</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須於主管決算編製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7條第1項第6款規定，政府機關除依法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預算及決算書。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109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報告指出，108及109年度中央政府各主管機關之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之公開情形，各主管機關均有公開單位決算；惟主管決算部分，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衛生福利部、文化部、科技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5個主管機關公開，多數主管機關則未依法公開，致民眾難以知悉主管機關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情形，爰此，行政院應立即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各主管機關自110年度起主動公開主管決算。</p> <p>(十五) 有鑑於衛生福利部所實施之春節檢疫措施專案，實施迄今已發生數起防疫旅館群聚案件，極有可能造成台灣下一波民眾感染的破口，爰要求衛生福利部應會同交通部訂立防疫旅館之各項標準作業程序，並責成各縣市政府進行督導查核，將查核結果每月定期公布。</p> <p>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歲出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p> <p>(一) 111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歲出預算第 2 目「退撫基金管理」編列 3,090 萬 9 千元，凍結 2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二) 公務人員退撫基金之績效，依據審計部 109 年決算之審核報告，100 至 109 年間，未達成精算報告設 8.1%投資報酬率指標之年度，多達 7 年；前揭審核報告並指出，</p>	<p>非本會主管業務。</p> <p>本案書面報告業於 111 年 3 月 3 日以台管稽字第 1111633286A 號函請銓敘部核轉，並由銓敘部於 111 年 3 月 9 日以部退三字第 1115430920 號函陳立法院，經立法院第 10 屆第 5 會期第 7 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在案。</p> <p>本案書面報告業於 111 年 3 月 3 日以台管稽字第 1111633286B 號函請銓敘部核轉，並由銓敘部於 111 年 3 月 9 日以部退三字第 1115430953 號函陳立法院，經立法院第 10</p>

##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1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對於委託國外交易機構若有越權交易，尚            乏實地訪查機制以供查核。爰請公務人員            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就前揭事項，提            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            委員會處理在案。</p>

